

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7年10月25日在北京市东城区东总布胡同58号天润财富中心14层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20日发出。应参与会议董事7名，实际参与会议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童之磊先生主持，与会董事以通讯方式投票表决，一致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部分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同意将邯郸中文在线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增加为公司募投项目“基于IP的泛娱乐数字内容生态系统建设项目”、“在线教育平台及资源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邯郸中文在线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注册地点为邯郸市，增加其为实施主体后，本次募投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的实施地点将相应增加邯郸市。本事项需提交相关主管

机关履行项目备案手续。

本议案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童之磊先生提出，本议案将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9 月召开的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部分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及《关于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25 日